

证券代码：688153

证券简称：唯捷创芯

公告编号：2025-

023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李爱华女士召集。

参加会议的监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积极列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和合规性、依法运作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审查及监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议案的相关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较强的合作精神，具备担任年度审计机构的条件和能力，且聘任程序符合法律规定。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支付 202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提供服务期间，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为公司提供了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的服务内容和工作量，确认支付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人民币 20 万元（不含税），前述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70 万元（不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支付为准。因此，监事会同意支付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事项。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事项决策程序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5-2027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的透明度，有利于公司建立健全对投资者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同时兼顾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未来三年（2025-2027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